**第三章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36,2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36,2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数量  (计量单位) | 标的金额 （元） | 所属行业 |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 1 | C0902040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 山泉镇2025年度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 1.00（项） | 436,200.00 | 农、林、牧、渔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报价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数量（计量单位） | 最高限价 | 价款形式 | 报价说明 |
| 1 | 山泉镇2025年度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 1.00（项） | 436,200.00 | 总价 | 无 |

★注：本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供应商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 | |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 | |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 | |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 | |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 | |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山泉镇2025年度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号标识 | 技术要求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服务要求 | **一、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 技术参数 | 数量及单位 | | 1 | 防治服务 | | 1、采用人工防治，供应商自行提供防治机械，根据采购人指定的防治区域进行防治作业。 | 10159亩 | | 2 | 三种药物任选一种 | 病毒Bt | 1、病毒≥1万PIB/mg  2、苏云金杆菌毒蛋白质量分数≥1.0%  3、包装规格：25kg/袋  注：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检验报告作为佐证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7吨 | | 噻虫啉 | 1、噻虫啉质量分数≥1.0%  2、筛析（通过75µm试验筛）≥95%  3、包装规格：25kg/袋  注：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检验报告作为佐证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烟碱.苦参碱 | 1、烟碱含量：≥3.0%；  2、苦参碱含量：≥0.6%；  3、包装规格：20kg/桶；  注：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检验报告作为佐证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二、其他要求**  1、供应商根据川林检函［2025］62号文件的要求，承诺在防治作业中由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或销售厂家对农药包装物进行回收。（提供回收单位承诺函）  2、防治效果：防治30天后防治率达到85%以上。（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号标识 | 服务要求名称 | 服务要求内容 |
| 1 |  | 履约能力要求 | 1、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包含：①时间安排及进度；②施药方案；③防治方案；④质量保障措施、⑤应急处理方案；  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专业技术团队且具有类似项目经验。  3、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内容、②售后培训措施、③售后响应时间。  注：以上各项内容为采购人对潜在供应商的综合选择依据非实质性要求，仅作为评审因素，供应商未完全满足仅按要求进行扣分，不影响其响应文件有效性。 |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号标识 | 商务要求名称 | 商务要求内容 |
| 1 | ★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
| 2 | ★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龙泉驿区山泉镇范围内） |
| 3 | ★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 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 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 (财库〔2016〕205号) 、财政部《政 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 (财库 [2021]22号) 文件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应答等内容进行验收。 |
| 4 | ★ | 支付方式 | 分期付款 |
| 5 | ★ | 付款进度安排 | 1、签订合同并收到供应商开具的有效发票后支付预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且收到供应商开具的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
| 6 | ★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 若采购人违约,按照采购人违约责任条款追究相应责任。若供应商违约,按照供应商违约责任条款追究相应责任。 |

**3.4.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无